

关于 2026 年和硕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的报告

——2026 年 7 月 31 日在和硕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45 次会议上
和硕县财政局局长马刚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 45 次会议作 2026 年和硕县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一）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经和硕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批准，2026 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 144,882 万元，其中：预计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215 万元，较 2025 年执行数增长 10%（原口径预计 33,420 万元，较 2025 年执行数同口径增长 10%，财税体制改革后口径 24,215 万元）；预计上级补助收入 98,81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6,303 万元，调入资金 2,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52 万元。全县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44,882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616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817 万元），上解支出 69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571 万元，收支平衡。

（二）6 月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根据 2026 年上级补助收入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较年初预算增加 29,588 万元，其中：

1.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1,065 万元，主要为：

（1）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483 万元（新增财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2）结算补助收入增加 284 万元（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 231 万元，预拨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 53 万元）；

（3）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590 万元；

（4）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444 万元；

（5）各类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8,264 万元；

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8,023 万元；

3.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增加 10,500 万元。

（三）6 月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9,588 万元，主要用于：

1.上级补助收入对应安排的支出增加 17,731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8,023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支出 1,444 万元、各类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264 万元；

2.新增财力支出 11,857 万元（调减年初预算还本支出 10,500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回补资金 2,444 万元、环卫一体化运行服务项目和污水处理厂运行维护费 2,590 万元、自治区驻村工作专项经费 231 万元、预拨中央财政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 53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投入 590 万元、有关民生项目支出 5,867 万元等。

（四）6月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和硕县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后总收入 174,470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2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7,9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16,303 万元，调入资金 2,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74,470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204 万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 3,899 万元），上解支出 69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57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调整情况

（一）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6 年，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6,351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570 万元。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36,351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4,35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13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 万元，收支平衡。

（二）6月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 2026 年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较年初预算增加 22,023 万元，其中：

1.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3,323 万元；

2.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8,700 万元，主要是新增专项—转贷各地解决拖欠企业账款 3,400 万元、部分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8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2,500 万元；

（三）6月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8,374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入 9,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50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6,57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8,700 万元。预计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58,374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56,374 万元（其中：债务付息支出 7,413 万元），调出资金 2,000 万元，收支平衡。

三、调整“三保”预算情况

（一）年初“三保”预算情况

2026 年，“三保”支出 71,929 万元，保基本民生 18,154 万元、保工资 50,456 万元、保运转 3,319 万元。

（二）6 月调整“三保”预算情况

根据自治区“三保”范围调整，“三保”总收支较年初预算减少 5,669 万元，主要涉及基本民生支出保障，其中：

1.减少 10,500 万元，主要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出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事项；

2.增加 4,831 万元，主要为政府负有支出责任的民生支出、社会保障支出、村级组织运转补助、教育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其他民生支出等；

（三）6 月调整后“三保”预算情况

“三保”总收支 66,260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12,484 万元、保工资 50,456 万元、保运转 3,319 万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